

- 主席報告 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 公司資料 11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12
  - 董事會報告 18
  - 企業管治報告 26
    - 核數師報告 34
    - 綜合收益表 36
    - 資產負債表 3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 綜合現金流報表 39
    - 財務報表附註 40
      - 財務概要 74



本人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報告。

### 業務回顧

二零零五年三月份經本集團全體員工共同努力於新建成的綜合車間大樓內新增加15條新生產線已得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發出之GMP認證。本集團於現有中國市場上擁有最多不同技型(不同型式之生產線)之藥品生產商之一。因此本集團能夠極速地生產並回應市場之需求。為本集團公司開拓廣闊前景,提升發展之勢,為二零零六到二零零八年之發展提供了強大後盾。

而15條剛獲得GMP認證之生產線分別為:片劑、膠囊劑、顆粒劑、散劑、茶劑、口服溶液劑、糖漿劑、混懸劑、滴鼻劑、滴眼劑、滴耳劑、酊劑、溶液劑、栓劑及氣霧劑。

位於綜合車間大樓內部份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開始運行試產,並在同年九月始作大規模之新產,並提高本集團之總生產力及生產量。

### 產品

本集現在擁有超過100個藥品批准文號。而且集團之新技型之產品橄欖晶沖劑等3個品種更取得全國專利,而部份其他產品亦在申請中。而新類型之產品有片劑、膠囊劑、顆粒劑、 散劑、茶劑、口服溶液劑、糖漿劑、混懸劑、滴鼻劑、滴眼劑、滴耳劑、酊劑、溶液劑、 栓劑及氣霧劑等。其中下列主要新產品在國際市場享有領先地位,包括:

產品	劑型	功用
降糖茶(註一)	茶劑	用於糖尿病、降糖降脂
橄欖晶沖劑(註二)	顆粒劑	沒有副作用之中成藥。健胃下氣、消 滞、增進食欲、醒酒止嘔、胸腔痞 滿、暑濕腹瀉
鹽酸萘甲唑林滴鼻劑	滴鼻劑	血管收縮藥、治療傷風鼻炎、鼻充血
磺胺嘧啶混懸液	混懸劑	用於血性鏈球菌、腦膜炎球菌、肺炎 球菌
甘油栓	栓劑	用於便秘
水楊酸甲酯氣霧劑	氣霧劑	用於軟組織損傷的應急治療
利多卡因氯己定氣霧劑	氣霧劑	用於割傷、擦傷、熱痱、曬傷等

註一: 主治:降血糖及膽固醇,治療糖尿病等症。根據國家臨床試驗,療效顯著,具有中藥的天然特色,無毒素及無副作用。據中國衛生組織統計資料,糖尿病患者大約有1-1.5億多人。 本產品服用簡單及携帶方便,療效顯著,具有良好的市場潛力。

註二: 產品是根據市場需求新開發及在中國註冊專利的產品。本產品是中國及全球首創,采用先 進工藝技術提取的純中藥沖劑。主要能保肝、治療胃腸疾病特別是對胃病療效顯著。還有 醒酒功能,是居家必備良藥,無副作用,深受市場歡迎。

市場潛力:中國人口眾多,有13億人口。隨 社會的發展,由於工作壓力和生活節奏的加 快,人們對飲食不注意,引起胃部疾病的增 加,而且人們對化學藥品毒副作用反應 響,引起對天然純中藥的嚮往,回歸自然然 而純胃酒靈中藥根據臨床研究無毒副作用 據憲生組織資料透露,患有胃病的患者高向 環 3億多人口,特別是中老年人,並呈現趨向 青化,所以本產品的市場空間很大,具有發 展潛力。

另外,集團應市場之需求生產及銷售一些毛利較高之新產品,此外公司管理層推行嚴緊之成本控制、質量保證措施及支出控制,全力呪低生產成本、管理成本支出,並提高彈性及效率。博智憑藉在生產力不斷提高、優質產品及業務網路擴展所建立之穩健基礎,使本集團業務更上一層樓。

## 銷售對像

過去,本公司產品之最終用家均為醫院或診療所內之病人。現在,本集團新技型之產品銷售地點為藥房、超市等地方;而新產品大多為保健及簡單之治療食品,有病的吃了固然能夠治理疾病,而沒有病的,則可視作為保健食品。健康產品為現今人類十分重視的東西,固本集團之新產品仍針對這一批之新客戶。新產品將現有市場拓大,固本集團之銷售有另一番新境像。







## 日本推廣活動

本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啓程往日本東京作為期5日之訪問,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日結束行程返港。並合共與10多間大型投資公司(其中包括:東亞キャピタル、三菱UFJ投信、富國生命投資、極東証券、新光投信、三井住友投資信託、富士投信投資信託、東海東京証券、新輝國際、籃澤証券等等)會面。

在各會面期間氣氛良好;我方主席道出公司之背景、公司資料、最新產品資料、未來發展動向等等。而各投資公司對我們公司得到充份的瞭解、明白。

他們對我方大力推廣之產品:橄欖晶沖劑、同仁降糖茶及鹽酸金剛烷胺糖漿,極具興趣。 並向我方道出日本市場極度渴求同類型之產品,市場頗為龐大。

除公司投資者外,更與個人投資者及與醫藥有關之人仕合共30多人在同一場合會面,並提供發問時間,場面非常熱鬧。會後,更與個別人士談話及作更深入之瞭解。

總結來說,是次行程成功介紹公司未來一年將作大力推廣之產品及瞭解日本同類型產品之雖求及日本市場情況。並令日本個人及機構投資者多瞭解公司情裏及未來發展動向。令本公司將產品銷售往日本之決心大增,並在短期內找日本分銷商及探討產品引入日本之渠道。

## 業績

在我們努力工作及在良好基礎下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港幣二億六千萬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約港幣二億三千四百萬元上升11%。稅後溢利約港幣六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調2%。毛利率約為40%(二零零四年:41%)。新綜合車間大樓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開始試產,而三個月之銷售額已約港幣二千萬元(二零零四年:無),而大容量注射液在二零零五年之銷售金額約為港幣六千一百萬元(二零零四年:五千四百萬)。

##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集團為了顧及各股東之期望及利益。董事會現正研究從二零零六年起將平衡各股東之權 益及公司未來發展所需,考慮從公司之稅後盈利中抽出部份稅後利潤回饋各股東。

## 前景及展望

集團專注作多元化產品之發展。新生產線陸續啓用,為集團帶來新的動力及增加銷售金額。 令集團之年銷售額於今後能繼續爬升,令集團之產品更具競爭能力。我們面對諸多市場不 利因素影響,本集團通過積極開拓國內及國外的新市場,推出各類形之新產品。預期銷售 將持續增長;通過強化企業管理,產品技術經濟指標得以提升。本集團主要工作如下:

- 1. 本公集團新增的成藥藥品配方,部份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已作大規模生產。新增的成 藥藥品配方之功能包括:治理感冒及支氣管炎引起之痛症、用於預防甲型流感病毒引 起的呼吸道感染、腦部營養藥品、用於溶血性鏈球菌、腦膜炎球菌及肺炎球菌、皮膚 類用藥、用於鼻炎和副鼻竇炎、眼部護理藥物、營養補充性藥物、清熱、降脂,等 等。其他產品將於來年陸續生產。
- 2. 研究醫藥市場走勢,及時調整營銷策略,抓好新產品銷售,努力實現製劑新產品銷售 取得新的突破。
- 3. 繼續嚴格內部管理,提高素質和效率。以各種檢查及質量審計為契機,加強內部管理,適應市場需求,加快科研發速度;加強內部審計,嚴格費用支出,控制相關風險。
- 4. 積極尋找合資、合作機會,進一步謀求國際化發展的路子。

憑藉本集團在製造及銷售藥品的經驗、市場推廣網路、經驗豐富而專業的顧問小組,本集 團的發展包括下列:

### 收購及擴建廠房

集團為求對廣大股東帶來最大之回報及收益,現在已與兩間醫藥公司洽談收購事宜。集團相信借著縱向及橫向之收購,將集團更加強大及增加競爭能力。集團並已購入廠房附近的 貳萬陸仟多平方米(40畝)的土地,用作興建廠房,用作提煉全無副作用及全球獨家藥品「護 肝胃酒靈(橄欖晶沖劑)」及「降糖茶」之純中藥原材料。

#### 拓展海外市場

本公司根據市場之需求,正在申請數種產品來港銷售,申請正在審批當中。

###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名董事及全體員工於過去時間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之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 鍾厚泰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 業績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港幣二億六千萬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約港幣二億三千四百萬元上升11%。稅後溢利約港幣六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調2%。毛利率約為40%(二零零四年:41%)。新綜合車間大樓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開始試產,而三個月之銷售額已約港幣二千萬元(二零零四年:無),而大容量注射液在二零零五年之銷售金額約為港幣六千一百萬元(二零零四年:五千四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6.5港仙。

### 產品銷售

- 雯雯 — 年

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售賣有60種不同包裝的產品,而全部產品銷售於中國地區。銷售全部以人民幣訂價,而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的持牌藥品分銷商、醫院及診所。

一東東一年

中國主要地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雯雯二年 - 雯雯爪在

一要愛五年

	_ ~ ~ ~ ~	- 平	_ ~ ~ ~ ~ ~ ~ ~ ~ ~ ~ ~ ~ ~ ~ ~ ~ ~ ~ ~	- <del>T</del>	_ 令令二	- 平	_ 令令世	∃' <del>T</del>	— 苓苓ユ	Ŧ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東部地區(上海、浙江省、江西省及福建省)	40,198	54	79,675	55	119,756	59	134,153	57	158,081	61
西南部地區 (雲南省、貴州省 及重慶)	10,770	15	23,450	16	34,223	17	27,084	16	33,646	13
南部地區(廣東省 及廣西壯族自治區	14,808	20	28,055	19	31,533	15	44,094	19	49,159	19
北部地區(北京及河南省)	5,890	8	9,384	6	12,671	6	14,761	6	14,340	5
中部地區 (安徽省及湖南省)	2,012	3	6,179	4	5,337	3	3,805	2	4,606	2
合計	73,678	100	146,743	100	203,520	100	233,897	100	259,832	10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客戶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_零零-	-年	_零零_	_年	_零零=	年	二零零四	年	二零零五	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分銷商	66,827	91	134,638	92	178,164	88	185,896	79	197,246	76
醫院及診所	6,851	9	12,105	8	25,356	12	48,001	21	62,586	24
4.31										
合計	73,678	100	146,743	100	203,520	100	233,897	100	259,832	100

###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港幣一億三千九百萬元。本集團並沒有任何之未償還之銀行借貸,故此並無負債比率(二零零四年:無)。而二零零五年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4.73及4.56(二零零四年:7.52及7.32)。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流轉期為98天(二零零四年:57天)、存貨流轉期為10天(二零零四年:10天),而應付賬款之流轉期為42天(二零零四年:24天)。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非常穩健,為日後發展奠下穩固的根基。

##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本集團已動用港幣四千七百萬元購買新廠房設備及製造設施。有關投資以內部現金資源撥付。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無)。

## 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幣及利率風險。

## 集團組合之轉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本集團上市後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李開明先生及張全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在該等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可能需予反映之任何重大及不尋常專案,並必須慎重考慮由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監察主任及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事宜;亦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式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本財政年度共舉行四次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總人數為260人(二零零四年:248人)。本集團會定期就有關行業之市場變化及僱員的表現檢討員工薪酬及褔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員工亦享有其他褔利包括員工公積金計劃,和酌情性獎勵花紅計劃。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鍾厚泰先生, 主席

鍾厚堯先生

莊海峰先生

孫大銓先生

齊忠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裴仁九先生

李開明先生

張全先生

## 公司秘書

齊忠偉先生FCCA, CPA, ACA, MAcc (PRC)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渣打銀行

##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興利中心37樓

## 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Bank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號

太古廣場三座二十八樓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903室

## 董事

### 執行董事

鍾厚泰,49歲,本公司主席,福建省第十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被選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國人大委員長吳邦國題寫書名的「中國百名優秀企業奮鬥史」之一。彼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分別獲委任為福建省中外企業家聯誼會及福清市藥學會副會長。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彼獲委任為福建省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鍾先生曾於一九八三年獲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福州市委員會評為新長征突擊手;於二零零一年獲福州市人民政府評為福州市勞動模範。過往多年,鍾先生一直參與保健相關業務,於藥品生產管理方面有逾6年經驗;彼曾從事養殖、食品及農業栽培等行業。鍾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創辦本集團,並領導福清藥業成為福建省首家小容量注射劑車間通過國家「GMP」認證。鍾厚泰先生乃鍾厚堯先生之胞弟。

鍾厚堯,52歲,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鍾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獲福建省職稱改革領導小組認可為高級工程師。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化學系專業: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一年在福建省僑興輕工學校任教,擔任學校科研組組長、食品工藝科科長。在任教期間,鍾先生統籌從甘蔗汁發酵提取酒精、食品保鮮等課題。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彼於澳大利亞留學,在留學期間攻讀食品化學。鍾先生現為福建省醫藥行業協會理事。彼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鍾厚堯先生乃鍾厚泰先生之胞兄。

莊海峰先生,35歲,本公司董事。莊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瞹門大學,獲取經濟學學士學位。莊先生於中國擁有8年之財務及管理經驗,曾任職中國福建省一間房地產公司的副總經理四年。莊先生亦於中國的另一間物業發展公司擔任高級職位兩年。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孫大銓,66歲,本公司董事。孫先生一九六二年於上海第一醫學院畢業,主修藥劑學。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三年,孫先生於福建省廈門市化工局擔任若干高級職位。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彼為福建省醫藥總公司(現稱福建省醫藥管理局)副總經理,並於一九九六年成為福建省醫藥管理局局長。孫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瞹門市人民政府認可為藥劑學工程師。孫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齊忠偉先生,39歲,本公司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齊先生取得中國會計學碩士學位。 齊先生現攻讀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齊先生擁有約16年與審計、會計及財務相關之工作經驗。 齊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 師協會會員。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裴仁九,40歲,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蚌阜醫學院藥理學專業,曾獲不同獎項。於一九九七年,裴先生的其中一份論文獲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後勤部頒發一等獎,另兩篇論文於一九九四年及一九九五年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南京軍區後勤部三等獎。裴先生從事藥劑學逾十年。 裴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認可為南京軍區衛生系列高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副主任藥師。 裴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明,62歲,一九六二年畢業於集美輕工業學校,主修工業計劃統計。李先生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擔任福清市財政局局長,於二零零三年獲中國管理學院委任為客座教授。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亦為世界經濟研究中心研究員。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福州市職稱改革領導小組認可為經濟師,彼其中一篇文章於二零零零年獲「首屆中國優秀領導管理藝術徵文一等獎」,另一篇則於二零零一年獲「國際優秀論文獎」。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全先生,32歲,一九九九年於香港樹仁學院會計系畢業,張先生亦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之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張先生現為美國公認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先生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有超過六年之廣泛工作經驗。張先生現時為美國及香港之執業會計師。

## 高級管理層

郭文璟,62歲,本集團副總經理,主管生產及設備。彼於一九六八年在華東化工學院化學制藥專業畢業,並一九九七年擔任福州一家藥業研究中心所長。郭先生曾擔任福建省化工學會第三屆委員會理事、福建省技術經濟與管理現代化研究會第三屆委員會常務理事及中國藥學會福建分會第十屆委員會理事,以及福州市藥學會第五屆委員會常務理事。彼亦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福建省藥品審評委員會第二屆委員會委員,為期三年;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擔任福建省工程技術人員醫藥專業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委員;並於一九九四年擔任福建省醫藥管理局第二屆技術員會委員,為期三年。於二零零一年,郭先生獲委任為福建省工商領域投資決策諮詢專家庫專家委員會成員。郭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福建省優秀新產品獎評審委員會頒發福建省優秀新產品二等獎。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五年獲頒多個論文獎項,並於一九九五年獲認可為持牌藥劑師。郭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林新龍,59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財務及行政之事宜。彼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上海第一醫學院醫藥專業。林先生曾任福州市醫學會第五屆委員會理事,現任中國普通醫學雜誌常務委員。其有關癌細胞的學術論文於二零零一年獲得福清市科學技術協會優秀學術論文評選二等獎,並曾獲國際名人交流中心授予「2002 international Talents of Century Creator」稱號。林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葉文仁,45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市場部事宜。葉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人民 解放軍福州軍區軍醫學校,主修藥劑學,曾擔任泉州市藥學會第五屆委員會理事。彼於一 九九四年獲中國藥學會福建分會認可為主管藥師。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金樹山,65歲,本集團總工程師。彼於一九八七年獲中國人民解放軍福建省軍區衞生系列中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主管藥師。彼於一九六二年在錦州醫學院畢業,主修藥劑學。畢業後,彼加入中國人民解放軍七三三零一部隊醫院,並於一九八五年成為藥械科主任。彼於一九八八年被調配至籌建部隊藥廠;彼從事醫藥工作超逾39年,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黃敬述,32歲,本集團生產部經理,為合資格藥劑師。彼於一九九二年在福州文教職業學校藥劑士專業畢業後,在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在北京智力開發函授學院進修;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林愛萍,37歲,本集團品保部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中心化驗室。彼於一九九五年福建醫科大學畢業,主修藥劑學;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從事藥品質量管理工作已逾12年。

余祥彬,40歲,本集團技術部(生產)經理,一九九四年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軍醫大學取得醫藥碩士學位。余先生其中一篇論文於一九九七年獲南京軍區福州總醫院醫務部頒授優秀論文二等獎,另一篇學術論文則於一九九九年獲中國人民解放軍南京軍區聯勤部頒四等獎。余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陳倫斌,32歲,本集團財務部經理,一九九四年畢業於福州大學財會專業。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

黃成蘭,55歲,本集團設備部經理,一九七零年於福州市第二技工學校畢業,主修機電。 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九零年,曾擔當一間機電廠技術員,並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五年於一間包裝公司任職設備管理員及設備維修主管。黃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 顧問小組

董事認為,顧問小組對本集團的產品開發起舉足輕重的作用。顧問小組的成員均為在病毒學及藥劑學方面富經驗的藥物專業專家。小組每年舉行兩次會議,亦於有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於不同的研發階段,小組會員將會監管本集團的員工及就生產及研發過程提供意見。小組會員亦會按本集團管理層的要求探訪本集團的客戶,並就本集團產品的性質及效用向最終用戶(如醫院及診所)提供專業意見。顧問小組成員簡要介紹如下:

侯雲德,76歲,一九五五年畢業於同濟大學醫科學院,一九六二年於蘇聯醫學科學院取得博士學位。彼為分子病毒學家、中國工程院院士及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病毒病預防控制所研究員。彼於一九九四年當選為中國工程院院士,一九九六年任中國工程院副院長。彼從事醫學病毒研究所逾40年,在干擾素及痘苗病毒基因組結構與功能的研究方面貢獻良多。彼發表論文250餘篇,並獲頒多個獎項表揚其成就。

馬永華,70歲,一九五九年畢業於南京醫科大學藥學專業。馬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取得富山醫科藥科大學藥物科學哲學博士學位。馬先生曾於中國多個醫學組織擔任不同職位,並曾分別獲委任為南京自然醫學會第一屆理事會會長及江蘇省中西醫結合學會第四屆理事會常務理事。馬先生曾出任老年醫學專業委員會第二屆副主任委員。馬先生對中西醫結合學、科學技術進程及中醫方劑大辭典的貢獻曾先後獲得表彰。

王法平,40歲,一九八六年於南京藥學院藥理學專業畢業,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到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留學,目前從事藥物的研究和開發。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榮獲山東省醫藥管理局表揚為專業技術拔尖人材。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山東省醫藥工程技術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認可為藥理學高級工程師,彼於一九九八年進一步獲山東省醫藥專業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授予副主任藥師資格。

黃自強,65歲,一九六三年畢業於福建醫學院藥學專業,並於畢業後留校任藥理學助教。 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二年,黃先生擔任學院藥理教研室主任,並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 年出任學院基礎醫學部副主任。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一年,彼出任基礎醫學部主任,一九 九八年晉升為博士研究生導師。除取得數個獎項外,彼亦發表論文約100篇,並出版不少 教科書及藥物手冊。

徐榕青,43歲,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獲藥劑學專業碩士學位。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福建省醫學科學研究所研究員,進行了各類與公共憲生有關的研究專案,並曾發表多篇學術論文及科技研究成果。徐先生於一九九五年榮獲福建省衞生廳「一九九四年度省醫藥衞生科技進步一等獎」及於同年獲福建省科學技術進步獎評審委員會辦公室頒發三等獎。徐先生的學術論文更於一九九七年獲中國藥學會福建分會頒發「優秀學術論文」獎。

丁健,52歲,一九九一年獲日本九州島島島大學醫學博士學位。丁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認可為研究員。丁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第二屆國家新藥研究方開發專家委員會委任為委員,為期三年。彼亦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委任為國家八六三計劃資源環境技術領域海洋生物技術主題專家組組長;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委任為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第九屆生命科學部專家評審組成員,為期兩年。彼主要研發領域為抗腫瘤藥物,曾發表論文多篇。

董事會謹此呈報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6頁之綜合收益表。

#### 股息

本集團為了顧及各股東之期望及利益。董事會現正研究從二零零六年起將平衡各股東之權 益及公司未來發展所需,考慮從公司之稅後盈利中抽出部份稅後利潤回饋各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購股權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之招股書內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涉及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 新股。

# 董事會報告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以下為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佔本集團採購額及營業額之百分率: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	%
採購額百分率:		_
來自最大供應商	21	17
來自五大供應商	66	70
營業額百分率:		
來自最大客戶	5	5
來自五大客戶	21	24

## 董事

本公司於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鍾厚泰先生,*主席* 鍾厚堯先生 莊海峰先生 孫大銓先生 齊忠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裴仁九先生 李開明先生 張全先生

根據本公司細則,孫大銓先生及裴仁九先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但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計,並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通知期在固定任職年期前不會屆滿。該等執行董事各自有權收取下文所載彼等各自之基本薪金,並可於各服務合約開始日期的第一周年後按董事酌情決定每年增加,惟加薪幅度不得超過緊接加薪前年薪之10%。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於最初任期後各財政年度,各執行董事亦可獲派發酌情花紅,惟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純利(或視乎情裏而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有)之合並或綜合經審核純利)(除稅但未計非經常及特殊專案以及有關花紅款項前)之5%。執行董事不可就其應獲得之酌情花紅而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執行董事現時之基本年薪如下:

### 二零零五年度

姓名

港幣539,000元	鍾厚泰先生			
港幣60,000元	鍾厚堯先生			
港幣60,000元	莊海峰先生			
港幣60,000元	孫大銓先生			
港幣650,000元	齊忠偉先生			

除上文所述外,董事並無亦不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需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除外)。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在股東周年大會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候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 則不可在一年內終止之合約。

取得之董事薪金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7頁。

## 披露權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 29條存置之登記名冊所載,董事所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 股本權益如下:

董事	持股數目	百分比
	(公司權益(註))	
鍾厚泰	211,720,000	52.93

#### 註:

- 1. 該等股份乃以卓達有限公司之名義登記。
- 2. 鍾厚泰先生乃卓達有限公司之法定實益擁有人。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厚泰先生被視作擁有所有以卓達有限公司名義登記之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名董事或 彼等之聯繫人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 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所擁有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力

除上文(「董事所擁有之股本權益」)一段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 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權力,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力;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可使任何董事或 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力。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各董事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或任何時間與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實益權益。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10年內有效。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 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置之登記名冊所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如下:

	股東持股數量	佔發行股本 之百份比
卓達有限公司 鍾厚泰	211,720,000 211,720,000	52.93% (註一) 52.93% (註一)

註一: 卓達有限公司之法定實益擁有人為鍾厚泰先生。

除上文披露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得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第XV部規定存置之登記冊。

## 管理合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本公司概無就管理其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部分簽訂或存 在任何有關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本集團並沒有與任何關連人士進行交易。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支付的退休供款,乃遵照中國有關法規,按所有合資格僱員薪金相關部份的若干百分比計算。退休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支銷。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分別已供之款項約為港幣737,000元及680,000元。本集團已就福利計劃於財務報表作出適當撥備,本集團亦另向其員工提供房屋津貼及膳食津貼。

本集團於香港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所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規定設立一項退休計劃。所有香港僱員及本集團須就各名僱員月薪的5%每月向公積金作出供款(僱員及本集團各自的供款上限為港幣1,000元)。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正式 生效,本公司已審閱企業管治守則,並採納該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具體 詳情見載於本公司年報26頁至3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和3.10(2)條,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委任張全先生為本集團第三名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擁有專業會計資格,並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6-34所載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全體非執行董事在行為與判斷力上均屬於獨立。概無非執行董事擁有可能影響專業判斷之關係或出現有關情裏,而各非執行董事已向本集團提供獨立身份之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介詳見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度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報,經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及職權範圍之資料詳列於第26至3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以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書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滿告退,而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 該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 鍾厚泰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恪守奉行優質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最新頒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遵照其大部份條 文及建議之最佳慣例。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生效。本報告詳述本集團之企業管治 常規,並闡釋守則之原則應用及偏離情況(如有)。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鍾厚泰先生(主席)、鍾厚堯先生、莊海峰先生、孫大銓先生及齊忠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全先生、裴仁九先生及李開明先生。董事會結構平衡,每名董事均具備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豐富知識、經驗及/或專業知識。各董事之相關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董事深知彼等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之責任,並勤勉盡職竭誠,為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理想業績作出貢獻。此外,就本公司所知,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而各董事與本集團亦無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關係。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須由不同人士擔任。然而,本公司 現時沒有行政總裁之職位。鍾厚泰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集團於中國內 地之業務運作。現時,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之主席承擔。倘本公能夠在集團內或外界 物色有具備適當領導才能、藥品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考慮委任一名行政總 裁。基於公司之業務性質及範圍,適當之人選須具備醫藥有深入之認識及經驗。故現在並 沒有委任行政總裁之時間表。

###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與管理層之職能及職責不同。董事會之職能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制定本公司業務計劃、財務賬目及盈利分配計劃,制定合併、分立與解散方案及重大收購或出售建議,以及實施於股東大會通過之決議案。管理層須向董事會負責,並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其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生產及營運管理、組織及實施董事會批准之年度業務計劃及投資建議,以及實施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案。

根據守則之規定,本公司須就針對董事之法律行動購買合適保險。然而,由於董事會預期不會有任何針對本集團之或然負債,故此並無為任何董事購買保險。

### 董事委任、重撰及罷免

各執行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計,並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通知期在固定任職年期前不會屆滿。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以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守則之規定以指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

除上述者外,董事並無亦不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需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除外)。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之條文,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埔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成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此外,在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如人數並非三(3)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的數目)的董事須輪流告退,惟即使有任何規定,董事會主席及/或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毋須輪流告退或計入每年須退任之董事數目內。就此等偏離而言,董事會建議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修訂細則以符合守則之規定。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如有需要,董事會將召開其他會議。公司秘書負責於董事會會議前向董事分發詳盡資料,讓董事可就會議討論之事宜作知情之決定。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遵照程序,並就董事會是否符合董事會會議程序給予董事會有關意見。另外,為有助作出決策,董事可向管理層查詢,如有需要,更可獲取其他資料。董事為履行本公司職責時,可在合適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6次董事會會議,其中4次為例會,而 董事會之出席率載於下文。

### 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率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董事會會議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鍾厚泰先生(主席)	4/6
鍾厚堯先生	4/6
莊海峰先生	1/6
孫大銓先生	4/6
齊忠偉先生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全先生	4/6
裴仁九先生	4/6
李開明先生	4/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逾三分之一的人數,當中,張全先生現時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具有超過六年會計及核數經驗,亦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相關專業資格。此外,執行董事齊忠偉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負責監察本集團按第3.24條進行之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參與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之董事委員會,並利用彼等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就重大決策事宜給予意見。彼等亦謹慎檢討關連交易及與關連人士進行之資本交易,以確保交易公平公正,同時表達彼等之獨立意見並獨立履行職責。董事會認為,全體非執行董事在行為與判斷上均屬獨立。概無非執行董事擁有可能影響專業判斷之關係或出現有關情況,而各非執行董事已積極作出貢獻,保護本公司整體利益及全體股東合法權利,以及促進本公司穩健發展。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提供獨立身份之確認書,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一直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身份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人士。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董事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於本年報所涵蓋之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經諮詢董事後,本公司確認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李開明先生及張全先生,並由張全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就該等資料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在該等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可能需要反映之任何重大及不尋常項目,並必須慎重考慮由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監察主任及核數師所提出之任何事宜,亦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式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另外,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核數費用等事宜之推薦意見。每年,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年度審核計劃。於本回顧財務年度,審核委員

會舉行四次會議,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審 核委員會會之出席紀錄如下:

> 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會議舉行次數

#### 審核委員會成員

張全先生4/4裴仁九先生4/4李開明先生4/4

### 提名委員會

根據守則,本公司須設立提名委員會,而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本公司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之程序及準則乃根據專業資格及經驗作出評估。本公司負責衡量各董事之獨立性,並對董事會整體有效性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有效運作所作之貢獻進行正式評估。年內,本公司概無委任新董事。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開明先生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及張全先生。薪酬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書,而有關職權範圍書可隨時向公司秘書索取。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就執行董事薪酬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審批,檢討及建議薪金、 花紅、獎賞計劃、獎賞與嘉許策略(包括董事獎勵撥備),以及管理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作 出有關決策。

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舉行首次會議,以釐定職權範圍、檢討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現時之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之薪酬及花紅。各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紀錄如下:

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 薪酬委員會會議舉行次數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開明先生	1/
張全先生	1/
裴仁九先生	1/

### 執行董事薪酬待遇

以上各執行董事可獲基本薪金,並會每年進行檢討。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於最初任期後各財政年度,各執行董事亦可獲派發酌情花紅,惟付予所 有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純利(或視乎情況而 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有)之合併或綜合經審核純利)(除稅但未計非經常及特殊項目 以及有關花紅款項前)之5%。執行董事不可就其應得之酌情花紅而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為了吸引、挽留及激勵任職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或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及本年報第66頁財務報表附註23。該等獎勵計劃讓合資格人士取得擁有本公司權益,因而將鼓勵該等人士盡量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支付之退休供款乃遵照中國有關法規,按所有合資格僱員薪金相關部分之若干百分比計算。退休供款於產生時在收益表中支銷。本集團於香港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所規定之強制性公積金規定設立退休計劃。所有香港僱員及本集團須就各僱員月薪之5%每月向公積金作出供款(僱員及本集團各自之供款上限為港幣1,000元)。此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房屋津貼及膳食津貼。

## 問責及核數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編撰財務報表。在編撰財務報表時,董事會採納香港普遍採納會計準則,貫徹使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已作出合理審慎之判斷及估計。

經作出相關諮詢後,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有關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有重大疑慮。因此,董事會在編撰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 進。

#### 內部監控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負責保持本公司適當之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為本公司資產提供合理保障,確保交易已獲管理層授權,防止資產遭挪用或處置,亦可確保編撰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財務資料之會計紀錄均屬可靠。本公司已就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與風險管理採納妥善之授權程序,確保本公司資產及資源受到保障。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重大內部監控之有效性後認為,基於所獲提供之資料及本身之觀察,本 集團現時之內部監控符合要求。

###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陳 葉馮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已付/應付之費用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核數服務	480,000
非核數服務	
税項顧問服務	_
審閱二零零五年中期業績	90,000
其他顧問服務	_
合計:	570,000

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彼等獨立及客觀之函件。審核委員會與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已舉行會議,討論彼等之核數範疇。

##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深明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明確、及時和有效溝通十分重要。本公司致力適時披露全面資料以提高透明度。本集團業務活動及財務表現之資料乃透過新聞稿、新聞發佈會、公告、中期及年度報告發佈。本公司認為股東週年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面對面溝通之重要渠道。會上,本集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會向股東回答及解釋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財務業績之事宜。



####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興利中心37樓

致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36至73頁所載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 董事與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編製真實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選擇並貫 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

吾等之責任在於根據吾等之審核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股東報告而該等意見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基礎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核數。核數工作包括抽查與財務報表 所載數額及披露資料有關之證據、評估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以 及考慮所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及充份披露。

吾等策劃及進行核數時,均以取得吾等認為所需之一切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取得足夠證據,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吾等在達成意見時,亦已評估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充份。吾等相信,有關核數工作已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依據。

# 核數師報告

## 意見

吾等認為財務報表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利及現金流量,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 定妥為編製。

此致

####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郭焯源

執業證書號碼: P02412

香港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	港幣千元	(重列) 港幣千元
營業額			_
藥品銷售	4	259,832	233,897
銷售成本		(156,120)	(139,212)
TII		402.742	0.4.605
毛利		103,712	94,685
其他收入	4	3,086	1,0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9,723)	(2,40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871)	(12,103)
經營盈利		79,204	81,192
融資成本	5	(2)	(116)
除税前盈利	6	79,202	81,076
税項	7	(13,198)	(13,448)
股東應佔盈利	8	66,004	67,628
股息	9	-	
每股盈利-基本	10	16.5港仙	16.9港仙

第40至73頁之附註屬於財務報表之其中部分。

# 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語	集團	<b>本</b> ·	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	港幣千元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3,685	51,256	254	338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 無形資產	15 16	3,320 71,929	2,821 11,132	_	_
無ル貝座 附屬公司投資	17	71,323	11,132	190,445	192,337
負商譽	18	-	(753)	_	
		168,934	64,456	190,699	192,67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7,461	6,238	_	_
應收賬款	20	70,045	36,220	-	_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468	13,321	456	4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327	180,605	500	2,241
		247 204	226 204	056	
		217,301	236,384	956	2,71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1	18,158	9,132	_	_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税項		23,707 4,117	19,926 2,390	602	487
		7,117	2,330		
		45,982	31,448	602	487
流動資產淨值		171,319	204,936	354	2,230
資產淨值		340,253	269,392	191,053	194,905
包括:					
股本	22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儲備	24	300,253	229,392	151,053	154,905
			-		
股東權益		340,253	269,392	191,053	194,905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批准發出。

代表董事會

**鍾厚泰** 齊忠偉 *董事 董事* 

第40至73頁之附註屬於財務報表之其中部分。

# 综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股本</b> 港幣千元	<b>股份溢價</b> 港幣千元	<b>法定公積金</b> 港幣千元	<b>一般公積金</b> 港幣千元	<b>特別儲備</b> 港幣千元	<b>外滙儲備</b> 港幣千元	<b>保留盈利</b> 港幣千元	<b>合計</b>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40,000	27,944	9,906	12,531	19,608	_	91,630	201,619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重列	-		-	-	-	_	145	145
Name to Hall 1 (1) No. 1 (a) (a) (b)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40,000	27,944	9,906	12,531	19,608	_	91,775	201,764
股東應佔溢利,如前呈報	_	_	_	-	-	-	67,633	67,63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重列	_	_	_	_	_	-	(5)	(5)
股東應佔溢利(重列)	_	-	-	-	-	-	67,628	67,628
轉撥至儲備	_	_	_	3,810	_	-	(3,810)	_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40,000	27,944	9,906	16,341	19,608	-	155,593	269,392
就終止確認負 商譽而作出調整	_	_	_	-	-	_	753	753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40,000	27,944	9,906	16,341	19,608	-	156,346	270,145
應佔股東溢利	-	-	-	-	-	-	66,004	66,004
轉撥至儲備	-	-	-	3,776	-	-	(3,776)	-
合併賬目所產生的匯兑差額	-	_	-	_	-	4,104	-	4,10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	27,944	9,906	20,117	19,608	4,104	218,574	340,253

第40至73頁之附註屬於財務報表之其中部分。

# 綜合現金流報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		
除税前盈利	79,202	81,076
調整: 利息收入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 折舊 撥回負商譽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重估撥回	(693) 183 5,328 6,382 – (712)	(856) 62 — 3,015 (161)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盈利	89,690	83,136
存貨增加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223) (33,825) 12,853 9,026 3,781	(103) 17,362 (9,878) (5,500) 5,894
經營所得現金	80,302	90,911
已繳中國企業所得稅	(11,533)	(12,88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8,769	78,029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增加 購買無形資產 已收利息	(47,174) (630) (65,962) 693	(20,570) (1,043) (11,132) 85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3,073)	(31,889)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	(44,304)	46,14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80,605	134,465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026	_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139,327	180,605
<b>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327	180,605

第40至73頁之附註屬於財務報表之其中部分。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二年修訂本) 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之製造、銷售、研究及開發以及投資控股。

#### 2. 主要會計政策

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所有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 所有相關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 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 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條例。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本年度及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之會計政策改變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計3。

## (b) 呈報基準

除以下會計政策另行列明外,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將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等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之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有關無法根據其他資料來源計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呈報基準(續)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在相關期間確認(如 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其後期間確認(如影響本期間及其後之期間)。

### (c)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 報表。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 視乎情況於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 效日期止計入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概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d) 商譽

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高於本集團所佔被收購者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 公平值之差額。

商譽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會每年評估有 否減值。

本集團所佔被收購者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高於業務合併成本之 差額即時於收益表入賬。

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計算出售之損益時計入所佔已收購之商譽。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或 控制董事會組成之公司。當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 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均視為受本公司控制。

對受控制附屬公司之投資自開始控制當日至終止控制當日期間綜合計入綜合財 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和交易及因而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之對銷方法與未變現溢利相同,但僅限於並無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方可對銷。

除非投資列為持作出售投資,則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列對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 本扣除減值虧損入賬。

### (f)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於客戶接收貨品及擁有權相關風險與回報時確認入賬。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根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確認入賬。

### (g)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未完成資產之直接相關借貸成本,將撥充資本,列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該等借貸成本於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時不再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即期及遞延税項。所得税均於收益表內確認,惟於當期或其他期間 確認為權益之項目之相關所得税則直接確認為權益。

遞延税項按負債法,就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資產與負債之稅基價值與財務報告所 並賬面值之一切臨時差額作出撥備。遞延稅項按結算日有效或實際有效之稅率 釐定。

遞延税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税臨時差額全數撥備,遞延税項資產則僅於可能出現 未來應課稅盈利,可動用有關臨時差額對銷時,方予確認。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其成本扣除其估計餘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 直線法撇銷。主要之年率如下:

樓宇 按租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20%汽車10%機器10%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修復至正常運作狀況之主要成本計入綜合收益表。改良成本撥充資本,並按預期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盈虧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 面值之差額,計入綜合收益表。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發展中物業

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經確定之可減值虧損列賬。物業於其可作擬定用途開始 計算折舊。

#### (k) 租賃資產

#### (i) 租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的資產,租約中的風險及擁有權利益均轉移至目標 集團的租約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不會轉移絕大部份風險及擁有 權利益的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惟下列除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而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各項物業將列作投資物業 分開處理,並視之猶如融資租賃持有的方式處理;及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於租賃開始時,其公允價值未能與上蓋樓宇的公允價值分開計量時,則按融資租賃持有的方式處理,惟樓宇亦明確以經營租賃持有者除外。就此而言,租賃開始當時為租賃首次獲本集團計入、或取代前期租賃、或該等樓宇的建築日期之較後發生者為準。

#### (ii) 以融資租賃收購的資產

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收購資產使用權,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數額或最低租金的現值之較低價值者將列入固定資產及相關負債,扣除融資費用,並列作融資租賃承擔。折舊為於相關租賃有效期間或(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將取得資產擁有權)資產可用期限期間按比例註銷資產成本或估值,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則按附註2(m)的方法執行。租金所包含的融資費用將於租期間計入損益表,使各會計期間對承擔結餘以相若的比率扣減額。或然租金將於所產生的會計期間列為支出註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若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資產使用權,以租賃作出的支付將於租期之 會計期間按相同數額分期計入損益表,惟若有另一種更能反映租賃資產 衍生的利益模式的基準除外。所獲租賃減免在損益表確認為已付淨租金 總額一部份。或然租金將於所產生的會計期間列為支出計銷。

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所持土地的成本將於租期間按直線法攤銷,惟若該物業已列為投資物業則除外。

#### (I) 無形資產

#### (i) 研發成本

研究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開支於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而本公司有充足資源及有意完成開發之情況下撥充資本。已撥充資本之開支包括原料成本、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開支。已撥充資本之開發成本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產品開發成本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產品開發成本按有關產品之商業壽命以直線法攤銷(從產品可供商業生產起計,不超過五年)。

#### (ii) 專利

購買之專利以成本減累計攤銷(預計可使用年期並非無限)及任何確定之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五至十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減值

本公司於各結算日檢討內部及外界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及
- 一 對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有任何減值跡象,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如屬尚未可供使 用之無形資產,則須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而不論有否跡象顯示出現減值。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售價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獨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倘個別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者,則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便會確認減值虧損。除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衡量)外,現金產生單位之已確認減值虧損首先用作減少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發生有利之變化,則會 撥回資產減值虧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假設並無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得之資產賬面值為限。 撥回之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經營租賃

倘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均屬出租公司所有,則有關租賃列為經營 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應付及應收之租金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收益表。

#### (o)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包括直接原料及(如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使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及狀況所需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正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截至完成及出售時預計產生之其他成本計算。廢棄、滯銷或瑕疵貨品於適當時作出撥備。

存貨售出時,其賬面值於有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以及存貨之一切虧損,均於撇銷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可變現淨值增高而導致之任何撇銷撥回,均於撥回期間按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之扣減確認入賬。

### (p) 撥備及或然事項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之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很可能致使流失涉及經濟利益之 資源以履行該責任,且有關責任數額能可靠估計,則會就此作出撥備。撥備會 經常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當時之最佳估計數額。倘金額之價值隨時間有重大變 化,則有關撥備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計算。

倘若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高,或無法可靠衡量有關數額,則會將該承擔列 作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潛在承擔僅可視乎某 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存在與否,則亦會列作或然負債,惟流出 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有關僱員提供服務的薪金、全年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及 非貨幣福利的成本已列作本年度的預提費用。若遞延有關付款或結算及 其影響屬重大,該等款項將按現值入賬。

#### (ii) 以股份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股本儲備亦會於權益內 相應調高。購股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並考慮 到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若僱員須筅履行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 發購股權,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會分配至歸屬期間,並考慮到購 股權會歸屬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會進行檢討。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計公平值調整會在檢討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表(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而資本儲備亦會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會相應調整),惟倘沒收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之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則作別論。股本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有關金額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當有關金額直至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僅於本集團明確承諾終止聘用,或就根據詳細正式(並不會更改) 的自願離職計劃而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r) 外幣換算

本集團屬下各公司之賬冊及紀錄均以各自營運之主要貨幣(「功能貨幣」)作為單位。年內以其他貨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當時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各自之功能貨幣。 以其他貨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各 自之功能貨幣。匯兑損益計入各公司之收益表。

本集團以港幣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單位。綜合賬目時,本集團屬下各公司以非港幣之功能貨幣列值之財務報表,一概按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 由此產生之匯兑損益作為累計匯兑調整變動處理。年內並無重大之累計匯兑調 整。

#### (s)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倘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另一方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均受他人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則被視為有關連。關連人士可能是個別人士(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其直系親屬)或其他公司,亦包括本公司關連人士(個別人士)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公司及以本公司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任何公司為受益人之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於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之會計政策概述於附註2。以下為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資料。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a) 過往期間之重列及年初結餘

下表披露根據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過渡條文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資產負債表各個項目及如前呈報之其他主要相關披露項目作出之調整。

**沪淄**钼敕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	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	於二零零四年	預期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	於二零零五年
	が一令令四千 十二月三十一日		ボー令令四十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	バー令令ユキ 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附註3(d))	(重列)	(附註3(c))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937	(2,681)	51,256	_	51,256
土地租金	_	2,821	2,821	_	2,821
無形資產	11,132	_	11,132	_	11,132
附屬公司投資 負商譽	(753)	_	(753)	753	_
X III E					
	64,316	140	64,456	753	65,209
流動資產					
存貨	6,238	_	6,238	_	6,238
應收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	36,220	_	36,220	_	36,220
其他應收款項	13,321	_	13,321	_	13,3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0,605	_	180,605	_	180,605
	236,384	_	236,384	-	236,3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132	_	9,132	_	9,132
應計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税項	19,926 2,390	_	19,926	_	19,926
<b>恶</b>   优块	2,390		2,390		2,390
	31,448		31,448		31,448
流動資產淨值	204,936	_	204,936	_	204,936
資產淨值	269,252	140	269,392	753	270,14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0,000	_	40,000	_	40,000
股份溢價	27,944	_	27,944	_	27,944
繳入盈餘 - 如 # #	9,906	_	9,906	_	9,906
一般儲備 特別儲備	16,341 19,608	_	16,341 19,608	_	16,341 19,608
保留溢利	155,453	140	155,593	753	156,346
股東權益	269,252	140	269,392	753	270,145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估計更改會計政策對本期間之影響

下表載列假設繼續採用過往會計政策計算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內各個項目及其他主要相關披露項目之估計增加或減少金額(如可估計)。

#### (i) 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之估計影響

新政策之估計影響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香港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 準則第3號 準則第16號

	( <b>附註3(c)</b> ) 港幣千元	(附註3(d)) 港幣千元	<b>總計</b> 港幣千元
營業額	_	_	_
銷售成本	_	_	
毛利	_	_	_
其他收入	(161)	_	(1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_	_	_
一般及行政開支	_	789	789
經營溢利	(161)	789	628
融資成本	_	_	
除税前溢利	(161)	789	628
税項	_	_	_
股東應佔溢利	(161)	789	628
股息	_	_	_
	(161)	789	628
每股盈利 - 基本	(0.04)港仙	0.20港仙	0.16港仙
其他主要披露項目:			
撥回負商譽	(161)	_	(161)
折舊	_	77	77
撥回重估	_	712	712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估計更改會計政策對本期間之影響(續)
  - (i) 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估計影響:

新政策之估計影響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 香港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 香港會計

香港 所務報告 香港 曾計 香港 曾計 準則第3號 準則第16號 準則第17號

	(附註3(c)) 港幣千元	(附註3(d)) 港幣千元	(附註3(d)) 港幣千元	<b>總計</b>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_	719	(3,178)	(2,459)
土地租金	_	_	3,320	3,320
無形資產	_	_	_	_
附屬公司投資	_	_	_	_
負商譽	592			592
	592	719	142	1,453
流動資產				
存貨	_	_	_	_
應收賬款	_	_	_	_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_	_	_	_
現金及銀行結餘				
	_	_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_	_	_	_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	款項 一	_	_	_
應付税項			_	
	_	_	_	_
流動資產淨值	_	_	_	_
資產淨值	592	719	142	1,45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_	_	_	_
股份溢價	_	_	_	_
繳入盈餘	_	_	_	_
一般儲備	_	_	_	_
特別儲備	_	_	_	_
匯兑儲備 (R Ø ※ 利	_ F03	7	140	1 444
保留溢利	592	712	140	1,444
股東權益	592	719	142	1,453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攤銷負商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於過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負商譽按所收購可折舊/可攤銷非貨幣資產加權平均可用使年期攤銷,惟與收購日可識別預計日後虧損相關之情況除外。於該等情況下,負商譽須於預計虧損產生時在收益表確認入賬。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規定,倘自業務合併中收購之資產淨值公平值超過所付代價(根據過往會計政策,稱為負商譽),則該差額須於產生時立即在收益表確認入賬。新政策之其他資料載於附註2(d)。

有關負商譽之新政策已按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安排預期應用。 結果,比較金額未經重列,截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負商譽賬面金額已終止確認,同時相應調整保留溢利之期初結餘。

(d) 租賃土地及樓宇(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於過往年度,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重估金額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 損列賬。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規定,本集團採納持作 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新政策。根據該項新政策,倘若位於租賃土地上之任 何樓宇權益之公平值可與本集團首次訂立或承繼前承租人之租約當時之租賃土 地權益公平值分開計算,則持作自用之土地租賃權益列為根據經營租賃而持有。 倘該兩部分無法可靠地作出分配,則整項租賃將列作融資租賃,按成本減累計 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新政策之其他詳情載於附註2(i)及2(k)。位於該租賃土地上持作自用之任何樓宇仍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部分。然而,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該等樓宇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而非以公平值)列賬,以符合有關土地部分之規定新政策。

以上所有關於租約之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採用。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財務報表內受影響項目之調整載於附註3(a)及3(b)。

#### 會計政策變動(續) 3.

(e)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或較後期間生效之已公布準則所作 出之準則、詮釋及修訂

於批准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準則及詮釋。 董事預期於日後期間採納該等準則、詮釋或修訂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不 會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 沖會計法2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1

僱員福利 一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

匯率變動之影響-海外業務之淨投資2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IFRIC) 詮釋第4號

香港(IFRIC)詮釋第5號

香港(IFRIC)詮釋第6號

香港(IFRIC)詮釋第7號

披露2

礦產資源之開採和評估2

金融工具:披露1

選擇以公平值列賬2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2

對拆卸、復原及環境復修基金權益之

權利2

參予特殊市場 - 電氣及電子設備廢料

一產生之負債<sup>3</sup>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 脹經濟財務申報之重列處理法|4

-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商業折扣及銷售税後之商品銷售發票值。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包括: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藥品銷售	259,832	233,897
其他收入		
匯兑收益	1,681	_
利息收入	693	856
撥回負商譽	_	161
撥回重估	712	_
	3,086	1,017
總收入	262,918	234,914

#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_	_
銀行費用	2	116
	2	116

# 6. 除税前盈利

除税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重列)港幣千元
-	70 11 170	75 11 1 7 8
無形資產攤銷	5,328	_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183	62
核數師酬金	590	480
存貨成本	156,120	139,212
折舊	6,382	3,015
減:計入研發成本之數額	_	(82)
	6,382	2,933
董事酬金		
一袍金	105	160
一其他酬金	1,397	2,489
研發成本	121	53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4,957	5,5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37	680
	5,694	6,266
減:計入研發成本之數額	_	(229)
	5,694	6,037

## 7. 税項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_
中國企業所得税	13,198	13,448

- (i)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盈利(二零零四年:無),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 撥備。
- (ii)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税項(二零零四年:無)。

税項開支及按相關税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賬: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年度除税前溢利	79,202	81,076
按照在相關國家獲得溢利的適用税率		
計算除税前溢利的名義税項	11,784	12,038
不可扣税開支之税務影響	_	14
非課税收入之税務影響	(85)	_
未確認税項虧損之税務影響	675	869
負商譽撥回	_	(24)
臨時差額	824	551
税項	13,198	13,448

## 8. 股東應佔盈利

股東應佔綜合盈利包括虧損約港幣3,852,000元(二零零四年:虧損港幣4,963,000元),已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

#### 9.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10. 每股盈利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綜合股東應佔盈利港幣66,004,000元(二零零四年(重列): 港幣67,62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4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年度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二零零四年: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1.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作為僱主)及其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作出供款。僱主及僱員每月供款以港幣1,000元為上限,另可作自願額外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營辦之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之成員,該附屬公司須向該退休供款計劃以提供僱員退休福利。該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退休供款乃根據中國有關法例按所有合資格僱員薪金指定百分比計算,並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支銷。本集團於向中國當地政府營辦之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作出退休供款時即已履行其退休福利責任。

本年度支付之供額約港幣737,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68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沒收款項可供抵銷本集團之日後供款(二零零四年:無)。

### 12.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	五年十二月3	三十一日止年	F度
		薪酬、			
		津貼及		退休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花紅	計劃供款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鍾厚泰	_	539	25	21	585
齊忠偉	_	650	_	12	662
鍾厚堯	_	63	_	1	64
莊海峰	_	60	_	_	60
孫大銓	_	60	_	_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装仁九	30	_	_	_	30
李開明	30	_	_	_	30
張全	45	_	_	_	45
	105	1,372	25	34	1,536
		截至二零零月	四年十二月日	三十一日止年	 F度
		薪酬、			
		津貼及		退休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花紅	計劃供款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鍾厚泰	_	695	24	21	740
齊忠偉	_	650	_	12	662
鍾厚堯	_	488	17	7	512
莊海峰	_	335	_	_	335
孫大銓	_	280	_	_	280

## 13. 最高薪酬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裴仁九

李開明

張全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全部(二零零四年:全部)均為董事,其薪酬於附註12披露。

2,448

41

58

57

45

160

40

58

57

45

2,689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b>土地</b> <b>及樓宇</b> 港幣千元	<b>租賃</b> <b>物業裝修</b> 港幣千元	<b>廠房</b> <b>及機器</b> 港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港幣千元	<b>汽車</b> 港幣千元	<b>發展中物業</b> 港幣千元	<b>合計</b>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15,723	281	20,132	516	902	_	37,554
增加	_	8	441	142	390	19,589	20,570
轉撥	19,340	_	_	_	_	(19,340)	_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重列	_	_	_	_	_	(249)	(249)
						(243)	(24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25.062	289	20 572	658	1 202		F7 07F
及一令令五十一月一口(里列) 匯兑調整	35,063 708	289 —	20,573 395	10	1,292 25	_	57,875 1,138
减: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重列	3,452	_		- TO		_	3,452
增加	19,794	_	26,224	1,156	_	_	47,174
轉撥	-	_		-	-	_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017	289	47,192	1,824	1,317	_	109,639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重列) 年內撥備	247 937	– 58	2,871 1,842	202 83	284 95	- -	3,604 3,015
——————————————————————————————————————			1,042				<u> </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1,184	58	4,713	285	379	_	6,619
進兑調整	72	_	126	6	9	_	213
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重列	2,740	_	_	_	_	_	2,740
年內撥備	2,336	58	3,748	123	117	_	6,38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32	116	8,587	414	505	-	15,95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85	173	38,605	1,410	812	_	93,685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33,879	231	15,860	373	913	_	51,256
•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租賃	辦公室及	
	物業裝修	其他設備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81	132	413
增加	8	2	1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	134	423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_	_	_
年度撥備	58	27	8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8	27	85
年內撥備	57	27	8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	54	169
<u> </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	80	254
	224	4.67	22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	107	338

土地及樓宇位於中國,按中期租賃持有。

# 15.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

	二零零五年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重列) 港幣千元
年初 匯兑調整 增加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重列 預付租金攤銷	2,821 52 630 - (183)	1,591 - 1,043 249 (62)
年終	3,320	2,821

所有租賃土地均按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

## 16. 無形資產

本	、集	≣ [	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專利	
	元
專利	
專利	
成本:	
年初 11,132	_
滙兑調整 <b>214</b>	_
年內增加 65,962 11,13	32
年終 77,308 11,13	32
累積攤銷:	
年初 — — — — — — — — — — — — — — — — — — —	_
滙兑調整 <b>51</b>	_
年內撥備 5,328	_
年終 5,379	_
賬面淨值	
年終 <b>71,929</b> 11,13	32

## 17. 附屬公司投資

#### 本公司

	1 3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34,065	134,06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6,380	58,272	
	190,445	192,33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於附屬公司財政狀況許可時方須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國家	所持有 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	所持有 註冊股本 百分比 間接	主要業務
Long Mas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福建省福清藥業 有限公司 (「福清藥業」)	中國/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 21,000,000元	_	100%	製造、銷售、 研究及開發藥品

\* 福清藥業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內資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8,000,000元。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福清藥業由內資企業轉為外商獨資企業, 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21,000,000元。福清藥業之經營期由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 零二二年十月三十日。

# 18. 負商譽

#### 本集團

	个木匠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額			
年初	1,612	1,612	
年內終止確認	(1,612)	_	
年終	_	1,612	
撥往收入			
年初	859	698	
年內撥回	_	161	
年內終止確認	(859)	_	
年終	_	859	
賬面值			
年終	_	753	

# 19. 存貨

####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原材料	4,870	3,443
製成品	2,591	2,795
總計	7,461	6,238

## 2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60至90天信貸期。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5,923	18,293
31至60天	34,122	17,927
	70,045	36,220

## 2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8,158	9,132

## 22. 股本

####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數額	
	<b>二零零五年</b>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千股	千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法定	2,0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400,000	400,000	40,000	40,000

#### 2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甄選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公司作出貢 獻及支持之獎勵及/或回報。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下列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購股權:

- (i)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之公司(「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僱員(不論是否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 行董事);
- (iii)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
- (i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客戶;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服務之任何人士或 公司;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所投資公司發行或建議發行之任何證券之持有人;及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所投資公司之任何業務範籌或業務發展之任何顧問(專 業或其他)或諮詢人。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30%。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參與者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

接納獲授之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之代價。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並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或於購股權計劃滿十週年時失效(以較早者為準)。

## 23. 購股權計劃(續)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而不得低於(i)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之正式收市價;(ii)截至授出日期止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之正式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計10年內有效。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24. 儲備

#### 本集團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一般公積金	特別儲備	滙兑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附註a)		(附註c)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27,944	9,906	12,531	19,608	_	91,630	161,619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重列	_	_	_	_	_	145	145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27,944	9,906	12,531	19,608	_	91,775	161,764
股東應佔溢利,如前呈報	_	_	_	_	_	67,633	67,63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重列	_	_	_	_	_	(5)	(5)
股東應佔溢利(重列)	_	_	_	_	_	67,628	67,628
轉撥至儲備	_	_	3,810	_	_	(3,81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27,944	9,906	16,341	_	_	155,593	229,392
終止確認負商譽所產生之調整		_	_	_	_	753	753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27,944	9,906	16,341	19,608	_	156,346	230,145
股東應佔溢利	_	_	_	_	_	66,004	66,004
轉撥至儲備	_	_	3,776	_	_	(3,776)	_
合併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_	4,104	_	4,10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44	9,906	20,117	19,608	4,104	218,574	300,253

### 24. 儲備(續)

#### 本公司

	股份溢價	<b>繳入盈餘</b> (附註b)	(累積虧損)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7,944	133,865	(1,941)	159,868
股東應佔虧損	_	_	(4,963)	(4,96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7,944	133,865	(6,904)	154,905
股東應佔虧損	_	_	(3,852)	(3,85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44	133,865	(10,756)	151,053

#### 附註:

(a) 於中國人民共和國之全外資附屬企業福清藥業須將除税後盈利(抵銷往年虧損後)最少 10%轉撥往法定公積金,直至儲備結餘達致其股本50%為止,其後可自願作出額外撥款。法定公積金可用以抵銷往年虧損或發行紅股,惟發行後法定公積金最少必須維持於 股本25%。

法定公積金之結餘已達到福清藥業股本50%, 而董事會已決定,除非福清藥業增加股本,否則毋須再撥款。

- (b) 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面值與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上市前根據集團重組轉 換股份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
- (c) 本集團特別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及溢價與本公司於重組時就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24. 儲備(續)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股份溢價及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惟倘本公司支付有關款項後(i)將不能償還到期之債項;或(ii)可變現資產值將低於負債及股本賬合計之數額,則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從股份溢價賬、股本贖回儲備及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港幣151,053,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54,905,000),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港幣27,944,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7,944,000)及繳入盈餘港幣133,865,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33,865,000),並已扣除累積虧損港幣10,756,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6,904,000元)。倘本公司於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將可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之債項,則可作出分派。

#### 25. 分部報告

95%以上經營盈利及資產涉及本集團於中國之藥品經營、製造及銷售,故並無呈列地 區及業務分部分析。

#### 26. 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 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資料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有關風險及減低該等風 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及時有效地採取相應措 施。

####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之買賣。產生該 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式對沖 外幣風險。年內,港幣兑人民幣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認為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26. 金融工具(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過度集中。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以銀行及現金結餘 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為限。本集團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信貸 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一直維持充足之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以應付策略計劃之來年承擔。

#### 27. 承擔

## (a)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	-	5,267
已批准但未訂約 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320
	-	16,587

#### 27.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土地及樓 宇最低租金承擔將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年內	7	440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_	12
	7	452

### 2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亦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薪酬於附註12披露。

#### 29. 比較數字

更改會計政策後,若干比較數字已作調整及重新分類。其他資料於附註3披露。

#### 30.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卓達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 31. 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採用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之公司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確認款項有重大影響之判斷。日後之主要假設及結算日之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大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於下文詳述。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須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 能相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過往經驗而釐定。

####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之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根 據當時市況及生產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而定,或會因客戶口味轉變及競爭對手 因應嚴竣行業周期作之行動而有重大轉變。管理層將於結算日前重新檢討該等估計。

#### 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之呆壞賬撥備政策以可收回欠款程度之估計及賬目之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判斷為依據。評估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值時需要作出相當判斷,包括各客戶當時之信譽及還款紀錄。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因無力還款而轉差,則或須作出額外撥備。

## 業績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59,832	233,897	203,520	146,743	73,678
除税前盈利	79,202	81,076	68,114	50,182	26,535
税項 ————————————————————————————————————	(13,198)	(13,448)	(5,679)	(3,941)	(2,123)
年度純利	66,004	67,628	62,435	46,241	24,412

## 資產及負債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386,235	300,840	232,350	102,838	63,624
負債總額	(45,982)	(31,448)	(30,731)	(31,398)	(18,793)
股東資金	340,253	269,392	201,619	71,440	44,831

####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各年之業績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 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並換算為港幣。
- 2.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並換算為港幣。